



大快活
Fairwood



2015-16

中期業績報告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52)

目錄

公司資料	2
綜合收益表	3
綜合全面收益表	4
綜合財務狀況表	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0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11
致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獨立審閱報告	29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31
其他資料	36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羅開揚(執行主席)
陳志成(行政總裁)
麥綺薇

非執行董事

吳志強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焯年
劉國權
蔡東豪
尹錦滔

審核委員會

尹錦滔(主席)
吳志強
陳焯年
蔡東豪

薪酬委員會

陳焯年(主席)
吳志強
劉國權

提名委員會

羅開揚(主席)
劉國權
尹錦滔

公司秘書

麥綺薇

核數師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律師

孖士打律師行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公共關係顧問

縱橫財經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金鐘夏慤道十八號
海富中心第一期二十九樓A室

主要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法國巴黎銀行香港分行
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三菱東京UFJ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亞洲)股份有限公司
創興銀行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UBS AG

註冊辦事處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北角丹拿道十八號
愛群商業中心二樓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Appleby Management (Bermuda) Ltd.
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12,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
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六室

網址

www.fairwoodholdings.com.hk

股票編號

52

中期業績

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布，本公司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及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上述業績已經由本公司的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和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綜合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營業額	4	1,176,124	1,128,766
銷售成本		(983,234)	(959,111)
毛利		192,890	169,655
其他收入	5	4,149	3,081
其他(虧損)/所得淨額	5	(4,096)	592
出售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收益淨額	12	11,710	–
銷售費用		(14,102)	(17,325)
行政費用		(61,297)	(53,238)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盈餘	10(a)	(1,420)	2,692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10(b)	(6,704)	(8,355)
經營溢利		121,130	97,102
融資成本	6(a)	(97)	(36)
除稅前溢利	6	121,033	97,066
所得稅	7	(19,080)	(21,757)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		101,953	75,309
每股盈利			
基本	9(a)	80.63仙	59.78仙
攤薄	9(b)	80.13仙	59.35仙

第11至第28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有關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載列於附註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	101,953	75,30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 換算中國內地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匯兌差額	(1,884)	206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100,069	75,515

第11至第28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0		
－投資物業		39,360	40,780
－其他物業、機器和設備		348,683	335,403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租賃權益		6,722	6,828
		394,765	383,011
商譽		1,001	1,001
已付租金按金		55,234	51,470
其他金融資產	11	8,528	8,835
遞延稅項資產		427	427
		459,955	444,744
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12	–	19,283
存貨	13	39,105	38,517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14	65,128	60,373
其他金融資產	11	–	89
可收回本期稅款		–	72
銀行存款和現金	15	581,619	419,022
		685,852	537,356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16	342,430	290,972
應付股息		66,044	–
銀行貸款		4,387	4,387
應付本期稅項		25,950	12,824
準備	18	11,822	11,664
		450,633	319,847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千元
流動資產淨值	235,219	217,509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695,174	662,253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	4,443	6,636
遞延稅項負債	15,987	16,924
已收租金按金	2,007	1,765
準備	<i>18</i> 39,769	36,764
	62,206	62,089
資產淨值	632,968	600,164
資本和儲備		
股本	126,815	126,341
儲備	506,153	473,823
權益總額	632,968	600,164

第11至第28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附註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土地和 建築物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已審核)		125,465	2,678	3,666	4,685	768	398,000	535,262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	75,309	75,309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206	-	-	206
<hr/>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206	-	75,309	75,515
上年度已核准的股息	8(b)	-	-	-	-	-	(49,295)	(49,295)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7	932	5,787	-	-	-	-	6,719
發行費用		-	(27)	-	-	-	-	(27)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6, 17	-	1,747	(1,669)	-	-	-	78
<hr/>								
		932	7,507	(1,669)	206	-	26,014	32,990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6,397	10,185	1,997	4,891	768	424,014	568,252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土地和 建築物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四年十月一日(未經審核)	126,397	10,185	1,997	4,891	768	424,014	568,252

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	68,658	68,658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60)	-	-	(60)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60)	-	68,658	68,598
上年度已核准的股息	8(a)	-	-	-	-	(35,370)	(35,370)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7	46	335	-	-	-	381
發行費用		-	(24)	-	-	-	(24)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6, 17	-	89	(23)	-	-	66
回購本身股份							
—已付面值		(102)	-	-	-	-	(102)
—已付溢價及交易成本		-	(1,637)	-	-	-	(1,637)

	(56)	(1,237)	(23)	(60)	-	33,288	31,912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已審核)	126,341	8,948	1,974	4,831	768	457,302	600,164
=====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續)

(以港幣列示)

附註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部分						
	股本 千元	股份溢價 千元	資本儲備 千元	匯兌儲備 千元	土地和 建築物 重估儲備 千元	保留溢利 千元	總額 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一日(已審核)	126,341	8,948	1,974	4,831	768	457,302	600,164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的權益變動：							
本期間溢利	-	-	-	-	-	101,953	101,953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	-	-	(1,884)	-	-	(1,884)
本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	-	-	(1,884)	-	101,953	100,069
上年度已核准的股息	8(b)	-	-	-	-	(66,044)	(66,044)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的股份	17	870	5,461	-	-	-	6,331
發行費用	-	(17)	-	-	-	-	(17)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6, 17	-	1,127	-	-	-	1,127
回購本身股份	19	-	-	-	-	-	-
－已付面值	-	(396)	-	-	-	-	(396)
－已付溢價和交易成本	-	-	(8,266)	-	-	-	(8,266)
出售土地和建築物	12	-	-	-	(241)	241	-
	474	(1,695)	-	(1,884)	(241)	36,150	32,804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26,815	7,253	1,974	2,947	527	493,452	632,968

第11至第28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以港幣列示)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188,578	161,957
已付稅項淨額		(6,819)	(6,136)
經營活動所得的現金淨額		181,759	155,821
投資活動			
購入物業、機器和設備付款		(45,710)	(56,154)
出售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所得淨額	12	30,993	–
來自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		99	385
投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14,618)	(55,769)
融資活動			
根據購股權計劃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17	6,331	6,719
回購本身股份付款	19	(8,662)	–
償還銀行貸款付款淨額		(2,194)	(7,701)
來自融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		(19)	(27)
融資活動所用的現金淨額		(4,544)	(1,009)
現金和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62,597	99,043
於四月一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419,022	326,058
於九月三十日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581,619	425,101

第11至第28頁的附註屬本中期財務報告的一部分。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附註

(以港幣列示)

1 編製基準

本中期財務報告是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包括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本中期財務報告於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許可發出。

除了預期會在二零一六年年末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修訂外，本中期財務報告已按照二零一五年年末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這些會計政策的修訂詳情載於附註2。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管理層需在編製中期財務報告時作出會對政策的應用和本年度截至現在為止的資產、負債及收支的列報金額造成影響的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估計金額。

本中期財務報告包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和若干選定的解釋附註。這些附註闡述了自二零一五年年末財務報表刊發以來，對了解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業績的變動至關重要的事件和交易。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和其中所載的附註並未載有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要求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

本中期財務報告雖未經審核，但已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按照會計師公會所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公司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了審閱。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致董事會的獨立審閱報告載於第29頁和第30頁。此外，本中期財務報告亦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1 編製基準(續)

雖然作為比較資料載列於中期財務報告內的有關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在該財政年度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這些財務資料均取自這些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可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索取。核數師已在其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三日的報告中對這些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2 會計政策的修訂

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了下列經修訂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這些準則修訂在本集團的當前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僱員福利」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周期)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年度改進(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周期)

以上修訂並無對本集團如何編製或呈報當前或以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採用任何在當前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準則或詮釋。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透過兩個分部(即香港餐廳及中國內地餐廳)來管理業務，並按照地區因素劃分這兩個分部。本集團已確定了以下兩個報告分部，有關呈報方式與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從內部報告中取得資料(以供其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方式一致。本集團沒有任何為組成以下報告分部而進行合併計算的經營分部。

- 香港餐廳： 這個分部在香港經營快餐店。
- 中國內地餐廳： 這個分部在中國內地經營快餐店。

其他分部所產生的溢利主要來自投資物業租賃，並已包含公司費用。

(a) 分部業績

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按下列基準監察各個報告分部的業績，以便評估分部表現及進行分部間資源分配：

分配至報告分部的收入及支出是以這些分部所產生的收入和支出或屬於這些分部的資產所產生的折舊或攤銷費用而定。

業績按除稅前分部溢利計算。未能歸屬個別分部的項目並未分配至報告分部。



3 分部報告(續)

(a) 分部業績(續)

管理層除了收到關於分部溢利的分部資料外，還會獲提供有關收入(包括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和銷售成本(包括食物成本、勞工成本、租金、差餉和折舊)的分部資料。分部之間的交易是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參考現行市價來釐定價格，並按正常的商業條款進行。

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並無報告或使用有關分部資產的資料。

本期間提供予本集團最高層行政管理人員用作分配資源和評估分部表現的本集團報告分部資料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香港 餐廳		中國內地 餐廳		其他 分部		總額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的收入	1,101,210	1,029,966	71,180	95,990	3,734	2,810	1,176,124	1,128,766
來自其他分部的收入	-	-	-	-	2,500	2,500	2,500	2,500
報告分部收入	1,101,210	1,029,966	71,180	95,990	6,234	5,310	1,178,624	1,131,266
報告分部溢利/(虧損)	109,295	102,597	2,161	(4,664)	5,951	4,497	117,407	102,430

3 分部報告(續)

(b) 報告分部溢利的調節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溢利		
除稅前報告分部溢利	117,407	102,430
出售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收益淨額	11,710	-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	-	170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的公允價值變動	40	129
投資物業估值(虧損)/盈餘	(1,420)	2,692
固定資產減值虧損	(6,704)	(8,355)
	<hr/>	<hr/>
除稅前綜合溢利	121,033	97,066

4 營業額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是經營快餐店業務和物業投資。

營業額包括售予顧客食品及飲品的銷售價值和租金收入。營業額的分析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食品及飲品銷售	1,172,390	1,125,956
物業租金	3,734	2,810
	<hr/>	<hr/>
	1,176,124	1,128,766



5 其他收入和(虧損)/所得淨額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4,149	3,081
------	-------	-------

其他(虧損)/所得淨額

電爐及氣體爐優惠	1,506	1,913
出售換購禮品溢利	596	64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5,270)	1,704
處置固定資產的虧損淨額	(1,702)	(859)
提前終止租約補償	-	(3,601)
其他	774	788
	(4,096)	592

6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a) 融資成本

銀行貸款利息	137	335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負債 的公允價值變動	(40)	(129)
以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其他金融資產 的公允價值變動	-	(170)
	97	36

6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計入):(續)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b) 其他項目		
存貨成本(附註)	294,100	292,614
固定資產折舊	38,972	41,161
以經營租賃持作自用的土地租賃權益攤銷	106	106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費用	1,127	78

附註：存貨成本是指食物及飲品成本。

7 所得稅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本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準備	20,017	16,667
遞延稅項		
暫時差異的產生和轉回	(937)	5,090
	19,080	21,757

香港利得稅準備是按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估計應評稅溢利以16.5%（二零一四年：16.5%）的稅率計算。

由於本集團的內地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及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稅務虧損，因此，本集團並無就兩個期間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計提準備。



8 股息

(a) 屬於本中期期間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及應付的中期股息		
每股31.0仙(二零一四年：28.0仙)	39,313	35,370
於中期期間後宣派及應付的特別中期股息		
每股9.0仙(二零一四年：無)	11,413	—
	50,726	35,370

中期及特別中期股息尚未在報告期末確認為負債。

(b) 屬於上一財政年度，並於本中期期間核准及應付的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的股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千元	千元
屬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的上一財政年度，		
並於中期期間核准及應付末期股息每股52.0仙		
(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9.0仙)	66,044	49,295

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而言，於二零一五年度財務報表披露的末期股息與本期間核准和應付的數額之間的差額34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364,000元)，是指在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前(i)回購的股份和(ii)行使購股權而發行新股的持有人應佔的股息。

9 每股盈利

(a) 每股基本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101,953,000元(二零一四年：75,309,000元)，以及本期間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26,453,000股(二零一四年：125,974,000股)計算。

(b) 每股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盈利是按照本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溢利101,953,000元(二零一四年：75,309,000元)，以及就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127,237,000股(二零一四年：126,899,000股)計算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四年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6,453	125,974
被視為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不計價款發行 普通股的影響	784	925
	<hr/>	<hr/>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27,237	126,899



10 固定資產

- (a) 本集團的所有投資物業已通過直接比較法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進行重估，再參考可比較物業的市場價格，並因應參考交易的樓宇質量和時間作出調整。估值工作由獨立測量師行一中誠達資產評估顧問有限公司進行，該測量師行的員工為香港測量師學會資深會員，對所估物業的所在地點和類別具有近期估值經驗。據此，所得估值虧損1,42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估值盈餘2,692,000元)已在綜合收益表內扣除。
- (b)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管理人員發現數家分店的表现持續未如理想，並估算了這些分店的固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據此，本集團削減該些固定資產的賬面金額6,704,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355,000元)。可收回金額的估算是以固定資產的使用價值折現15% (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3%)釐定。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按使用價值計算，其中一家分店的可收回額為1,709,000元。除此之外，就截至二零一四年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兩個期間的其餘已減值固定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微不足道。
- (c) 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以成本59,156,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73,937,000元)收購了固定資產項目。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了固定資產項目，賬面淨值為1,712,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44,000元)。
- (d)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作為授予本集團部分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抵押的物業的賬面淨值為1,572,000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622,000元)。

11 其他金融資產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非流動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債務證券		
— 非上市但有報價	8,528	8,835
流動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	-	89
	8,528	8,924

該批以人民幣計價的債務證券由中國內地一家金融機構發行，為期五年(由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三日至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十三日)，年利率為3.6%。

12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第三方訂立了買賣協議，出售若干租賃土地和建築物以及投資物業，所得淨額為30,993,000元。該等物業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列為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此項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完成，並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確認所得收益淨額11,710,000元。與出售物業相關的土地和建築物重估儲備241,000元已撥入保留溢利。



13 存貨

(a) 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的存貨包括：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食品及飲品	36,212	35,163
消耗品、包裝材料及其他雜項	2,893	3,354
	39,105	38,517

(b) 確認為支出的存貨數額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售存貨的賬面金額	293,620	292,270
存貨撇減	480	344
	294,100	292,614

14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

除了為數3,844,000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3,920,000元)的公用事業按金外，本集團所有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預計可於一年內收回或確認為支出。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包括應收賬款(已扣除呆賬準備)，根據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至三十日	2,645	1,831
三十一至九十日	1	327
	2,646	2,158

本集團與顧客進行的銷售交易主要以現金結算。本集團亦給予膳食業務的部分顧客介乎三十至七十五日的信貸期。

15 銀行存款和現金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銀行存款	418,858	233,507
銀行存款和現金	162,761	185,51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所示的現金和現金等價物	581,619	419,022



16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應付賬款和應計費用	321,802	267,470
預收款項和遞延收入	20,545	23,188
衍生金融工具	38	78
已收租金按金	45	236
	342,430	290,972

應付賬款和其他應付款包括應付賬款，按其發票日期計算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一至三十日	99,475	86,944
三十一至九十日	10,397	454
九十一至一百八十日	2,184	61
一百八十一至三百六十五日	120	104
一年以上	688	668
	112,864	88,231

17 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交易

在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可認購本公司870,000股(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32,000股)普通股的購股權已獲行使，價款為6,331,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719,000元)，其中87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932,000元)已計入股本，而餘額5,461,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5,787,000元)則計入股份溢價賬。當相關購股權在期內獲行使後，一筆1,127,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747,000元)金額已從資本儲備轉撥到股份溢價賬。

18 準備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長期服務金準備	12,500	10,700
租賃場所的修復成本準備	39,091	37,728
	51,591	48,428
減：包括在「流動負債」項內的款項	(11,822)	(11,664)
	39,769	36,764

19 購買本身的股份

年份／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所支付的 最高 每股價格 元	所支付的 最低 每股價格 元	所支付的 價格總額 千元
二零一五年七月	204,000	22.60	21.90	4,550
二零一五年八月	120,000	22.00	20.50	2,597
二零一五年九月	72,000	20.75	20.65	1,491
	<u>396,000</u>			<u>8,638</u>

上述回購股份已經註銷，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已相應減去該等回購股份的面值。就回購股份所支付分別為數8,242,000元及24,000元的溢價和交易成本已在本集團的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2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未償付而又未在本集團中期財務報告內提撥準備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 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千元	於 二零一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千元
已訂約	19,106	12,910
已授權但未訂約	22,319	12,490
	41,425	25,400

2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須就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獲得的按揭貸款及其他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報告期末，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根據擔保安排本公司被索償的可能性不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須負擔的最大債務為所有附屬公司已提取的備用信貸額 75,484,000 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71,934,000 元），當中該擔保涵蓋有關備用信貸。

本公司並無就該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是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而且沒有交易價格。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a) 公允價值

(i) 公允價值層級

下表呈列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經常基準所計量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該等金融工具已歸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所界定的三個公允價值層級。本集團參照以下估值方法所採用的輸入值的可觀察程度和重要性，從而釐定公允價值計量數值所應歸屬的層級：

- 第一層級估值：只使用第一層級輸入值(即相同資產或負債於計量日期在活躍市場的未經調整報價)來計量公允價值。
- 第二層級估值：使用第二層級輸入值(即未達第一層級的可觀察輸入值)，並捨棄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來計量公允價值。不可觀察輸入值是指欠缺市場數據的輸入值。
- 第三層級估值：採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來計量公允價值。

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衍生金融工具屬於第二層級。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第一、第二及第三層級的金融工具之間並無出現重大轉移。

(ii) 第二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的估值技術和輸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是按當時市場利率折現合約的未來現金流量而釐定。本集團是採用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的利率曲線，另加足夠和固定的信貸差異來折現衍生金融工具。



22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續)

(b) 非按公允價值列賬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

本集團按成本或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工具的賬面金額，與其於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公允價值分別不大。

2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除了本中期財務報告的其他部分所披露的交易和結餘外，本集團還進行了以下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關鍵管理人員酬金如下：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五年 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千元
薪金及其他短期僱員福利	9,968	8,649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的供款	27	26
	9,995	8,675

(b) 在本期間，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向新捷國際有限公司(「新捷」)租入一項物業。新捷由羅開揚先生及其家族成員全資實益擁有，此外羅開揚先生為新捷的董事。期內產生的租金支出為1,140,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0,000元)。

(c) 在本期間，本公司一家附屬公司向慶立有限公司(「慶立」)租入一項物業。慶立由Pengto International Limited(由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實益擁有的公司)實益擁有。此外，羅開揚先生為慶立的董事。期內產生的租金支出為1,518,000元(截至二零一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47,000元)。



致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會獨立審閱報告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刊於第3至第28頁的中期財務報告，此中期財務報告包括貴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及附註解釋。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必須以符合上市規則中相關的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中期財務報告。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列報中期財務報告。

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審閱工作的結果，對中期財務報告提出結論，並按照我們雙方所協定的應聘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以外，我們的報告不可用作其他用途。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法律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是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公司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信息的審閱」進行審閱。中期財務報告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會計事項人員作出詢問，並實施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所以不能保證我們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根據我們的審閱工作，我們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我們相信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的中期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沒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編製。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

遮打道10號

太子大廈8樓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整體表現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業績令人鼓舞，營業額高達港幣11.761億元，超過去年同期港幣11.288億元4.2%。毛利率上升至16.4%。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為港幣1.020億元，較去年同期港幣7,530萬元增加35.4%。撇除出售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收益淨額，本期間溢利為港幣9,020萬元，增加19.8%，每股基本盈利為80.63港仙(二零一四年：59.78港仙)。

業務回顧

香港

憑藉本集團強健的品牌實力，香港業務之同店銷售及平均消費均錄得令人滿意的增長。這些增長有賴本集團於優化皇牌產品方面的成果、持續為新產品注入無限創意，以及提供能夠充分體現大快活品牌的舒適用餐環境。於回顧期內我們亦繼續擴大網絡，開設了6間新店鋪，佔店鋪總數的5%。此舉與我們的積極發展策略一致，管理層亦特地選址在租金壓力溫和的地點開設新店鋪。

除了擴大網絡，本集團有效的業務模式是我們取得令人鼓舞成績的另一重要因素，其中包括全球採購策略、針對顧客需要的有效餐單計劃、靈活的上班時間，以及SAP企業資源計劃系統及中央食品加工中心的支援。該加工中心現時已能夠自行製作不同的獨特產品。此外，該加工中心會進一步優化，達到更佳品質及成本效益，將有助我們更有效地管理食物及人工成本，精簡業務營運以提高利潤率和溢利。



至於特色餐廳方面，現有的餐飲概念發展穩健，業務模式漸見成效。因此，我們所有的特色餐廳品牌均錄得增長及持續溢利。

為了進一步提升香港業務的發展，管理層將於下半年開拓一個全新的特色餐廳，與此同時將繼續留意市場需求，開拓新特色餐廳概念。

隨著本集團持續擴充，我們更加著重員工團隊的發展。為此，管理層致力為員工提供有關顧客服務、市場認識及溝通技巧的全面培訓，務求使所有員工均具有提供最優質的產品及服務的必要知識。有關培訓亦配合本集團的開心文化，有助提升員工留任率及工作滿意度。

中國內地

至於本集團的中國內地業務，管理層關閉了三間表現未如理想的店舖，而同店銷售則持續錄得增長，回復盈利。而為了穩定顧客基礎，本集團將繼續尋找機會在中收入住宅區開設新店舖。

生產方面，大快活於回顧期內與一個策略性合作夥伴結成聯盟，令本集團在中國內地的食品加工中心的運作更有效率。該食品加工中心一直是支援本集團本地業務營運的重要基地，亦會配合未來的擴充項目。總而言之，有關合作令整體食物品質及成本控制得以顯著改善。

網絡

回顧期內，本集團在香港開設了6間新快餐店。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於香港合共經營119間店舖，包括114間快餐店及5間特色餐廳。本集團亦於中國內地經營11間快餐店。

展望

儘管市場不斷變化，人力及食物成本備受關注，但管理層對香港及中國內地飲食業的整體前景依然保持樂觀的態度，並相信未來業務增長及擴展仍有機遇。

大快活致力為顧客帶來開心的用餐體驗，提供優質且美味的食品及個人化服務，以滿足顧客的需要。為進一步提升大快活的企業形象，本集團將積極開拓新市場，審慎地為香港引入新的餐飲概念。

秉持「食得開心•活得精彩」的企業使命，本集團將投放更多資源於提升為長者及傷健人士而設的「無障礙服務」。我們亦會舉辦各種各類的企業社會責任活動來支援社會上有需要人士。這些活動包括「關愛長者計劃」、「快活\$4飯」及「快活送暖行動」。

本集團對未來業務充滿信心，憑藉大快活多樣化的品牌實力、漸見成效的特色餐廳，加上在中國內地的業務轉虧為盈，本集團有信心能夠把握新機遇，開拓新特色餐廳概念。我們相信大快活能夠繼續克服變化萬千的營商環境，繼續推動業務增長，為股東帶來理想回報。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港幣11.458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9.821億元)。本集團之營運資金為港幣2.352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175億元)，此乃根據總流動資產港幣6.858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5.374億元)減以總流動負債港幣4.506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3.199億元)而計算。流動比率為1.5(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7)，此乃根據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而計算。權益總額為港幣6.330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6.002億元)。



本集團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和銀行信貸為其業務提供營運所須資金。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存款和現金為港幣5.816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4.190億元)，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上升38.8%。大部分銀行存款和現金為港幣、美元及人民幣。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之銀行貸款總額為港幣880萬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100萬元)，全部貸款為港幣。本集團的所有銀行貸款均以浮動利率計算而貸款到期日則直至到二零一九年。尚未使用之銀行備用信貸額為港幣2.239億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587億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率下降至1.4%(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1.8%)，此乃根據銀行總貸款額除以權益總額而計算。

盈利能力

年度化的平均股東權益回報率為29.3%(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5.4%)，此乃根據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撇除出售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收益淨額，除以該期期初及期末權益總額的平均值後的兩倍而計算。

財務風險管理

本集團所面對的外幣風險，主要源自以本集團經營業務的相關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為單位的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資產。引致這個風險的貨幣主要是美元及人民幣。由於美元與港元掛鈎，本集團預期美元兌港元的匯率不會出現任何重大變動。如果出現短期的失衡情況，本集團會在必要時按現貨匯率買賣外幣，以確保將淨風險額度維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為抵消利率波動所帶來的風險，本集團已與一間金融機構訂立一單遠期利率掉期合約。該掉期合約與銀行貸款還款期一致，合約期直至到一年後及固定掉期利率為2.74%。

本集團資產之抵押

於報告期末，作為授予本集團部份附屬公司的銀行備用信貸抵押物業的賬面淨值為港幣160萬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160萬元)。

承擔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未償付的資本承擔為港幣4,140萬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2,540萬元)。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須就若干全資附屬公司獲得的按揭貸款及其他銀行備用信貸而向銀行作出擔保。

於報告期末，董事認為根據擔保安排，本公司被索償的可能性不大。於報告期末，本公司根據該擔保須負擔的最大債務為所有附屬公司已提取的備用信貸額港幣7,550萬元(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港幣7,190萬元)，當中該擔保涵蓋有關備用信貸。

本公司並無就該擔保確認任何遞延收入，原因是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地計量，而且沒有交易價格。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僱員總人數約為4,700人(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4,500人)。僱員薪酬乃根據工作性質、資歷及經驗而釐定。薪金及工資一般按表現及其他因素而每年檢討。

本集團會繼續根據集團及個別僱員之表現，對合資格之僱員提供具競爭力之薪酬福利、購股權及花紅。並且，本集團承諾會維持對改善所有員工質素、能力及技能之培訓及發展計劃。



其他資料

董事和最高行政人員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的權益和淡倉

據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具報，本公司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和他們的聯繫人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須符合證券條例第XV部所載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a) 在本公司的權益

	每股面值港幣1元的普通股				根據購股權 可認購的 相關股份 數目	總數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羅開揚	109,000	-	-	55,435,384 (附註1)	-	55,544,384	43.80%
陳志成	647,500	-	-	-	900,000	1,547,500	1.22%
麥綺薇	1,000,000	-	-	-	400,000	1,400,000	1.10%

附註1: 此等股份由Neblett Investments Limited（「Neblett」）及CFJ Holdings Limited（「CFJ」）持有。該等公司分別由兩個以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所實益擁有。羅開揚先生按其作為該等信託的酌情權益對象的權益，又身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故被視作擁有Neblett及CFJ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b) 在大快活快餐有限公司的權益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數目				總數
	個人權益	家族權益	公司權益	其他權益	
羅開揚	11,500	-	-	279,357 (附註2)	290,857

附註2: 此等股份由Pengto International Limited (「Pengto」)持有。該公司是一個以羅開揚先生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所實益擁有。羅開揚先生按其作為該信託的酌情權益對象的權益，又身為本公司的執行主席，故被視作擁有Pengto所持有股份的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述及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披露外，據本公司按照證券條例第352條規定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按照標準守則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及聯交所具報，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他們的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均沒有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須符合證券條例第XV部所載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所擁有的權益詳情載於下文「購股權計劃」一節。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七日，本公司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並於同日採納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由於已被終止，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不可再授出購股權，惟於當日已授出且尚未行使之購股權仍然有效。

因此，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有兩個購股權計劃，分別為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及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a) 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僱員根據二零零二年購股權計劃持有下列購股權權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授予日	行使期間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授予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授予日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前的 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幣
陳志成 (董事)	二零零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1)	800,000	-	-	(600,000)	200,000	6.26	6.28	21.00
麥綺薇 (董事)	二零一零年 三月一日	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2)	80,000	-	-	(80,000)	-	8.08	8.07	21.20
僱員	二零零九年 四月八日	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1)	42,000	-	-	(30,000)	12,000	6.26	6.28	23.02
僱員	二零一一年 二月十六日	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至 二零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附註3)	20,000	-	-	-	20,000	10.90	10.92	-
僱員	二零一一年 五月九日	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至 二零一九年五月八日 (附註4)	320,000	-	-	(160,000)	160,000	10.88	10.82	22.85

附註1：購股權分五期各20%按以下時間歸屬：第一期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一日歸屬、第二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一日歸屬、第三期於二零一二年四月一日歸屬、第四期於二零一三年四月一日歸屬及最後一期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一日歸屬；

附註2：購股權分五期各20%按以下時間歸屬：第一期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歸屬、第二期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歸屬、第三期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歸屬、第四期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歸屬及最後一期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歸屬；

附註3：購股權分五期各20%按以下時間歸屬：第一期於二零一二年二月十六日歸屬、第二期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十六日歸屬、第三期於二零一四年二月十六日歸屬、第四期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十六日歸屬及最後一期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六日歸屬；及

附註4：購股權分五期各20%按以下時間歸屬：第一期於二零一二年五月九日歸屬、第二期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歸屬、第三期於二零一四年五月九日歸屬、第四期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九日歸屬及最後一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九日歸屬。

(b) 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董事聯繫人及僱員根據二零一一年購股權計劃持有下列購股權權益以認購本公司之股份：

	授予日	於二零一五年 四月一日 至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2)	期內授予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失效的 購股權數目	期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於二零一五年 九月三十日 未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每股 行使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授予日前的 每股收市價 港幣	緊接購股權 行使日前的 每股加權 平均收市價 港幣
陳志成 (董事)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2)	-	700,000	-	700,000	20.70	20.80	-
麥綺薇 (董事)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2)	-	400,000	-	400,000	20.70	20.80	-
僱員 (附註1)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2)	-	40,000	-	40,000	20.70	20.80	-
僱員	二零一五年 四月二十日	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至 二零一二年 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2)	-	4,990,000	(130,000)	4,860,000	20.70	20.80	-



附註1： 羅輝承先生為執行經理亦是執行主席羅開揚先生之兒子；及

附註2： 購股權分五期按以下時間歸屬：第一期10%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歸屬、第二期15%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歸屬、第三期20%於二零一八年四月一日歸屬、第四期25%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歸屬及最後一期30%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一日歸屬。

除上述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沒有參與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其任何配偶或未滿十八歲的子女可以透過購入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須符合證券條例所載的定義）的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

本公司股本中的主要權益

遵照證券條例第336條備存的登記冊顯示，或以其他方式向本公司具報，除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外，其他人士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擁有本公司股份和相關股份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直接及／或 間接持有 的股份	佔已發行 股份總數 百分比
(i) Neblett(附註1)	48,775,384	38.46%
(ii) CFJ	6,660,000	5.25%
(iii) Winning Spirit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WSIC」)(附註1)	48,775,384	38.46%
(iv) HSBC International Trustee Limited(「HITL」)(附註2)	55,452,384	43.73%
(v) Allard Partners Limited(「APL」)(附註3)	8,851,600	6.98%
(vi) Allard Partners Management Ltd.(「APML」)(附註3)	8,851,600	6.98%
(vii) ANLCM Investments Pty Ltd(「ANLCM」)(附註3)	8,851,600	6.98%
(viii) Wayne Victor Allard Peters(「WVAP」)(附註3)	8,851,600	6.98%
(ix) Sheva Nominees Pty Ltd(「SNPL」)(附註3)	8,851,600	6.98%
(x) Howard Kantor(「HK」)(附註3)	8,851,600	6.98%
(xi) Hayley Symon(「HS」)(附註3)	8,851,600	6.98%

附註1: 此等權益均屬同一批由Neblett直接持有之股份。WSIC擁有Neblett的100%權益，故被視為擁有Neblett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附註2: 除HITL因為是其他信託之受託人而擁有17,000股份外，此等權益均屬同一批由Neblett及CFJ直接持有之股份。HITL乃為兩個由羅開揚先生創辦並為酌情權益對象的信託之受託人，擁有WSIC及CFJ的100%權益，故被視為擁有這兩間公司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及

附註3: 此等權益均屬同一批由APL直接持有之股份。APML擁有APL的100%權益，故被視為擁有APL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WVAP擁有ANLCM的100%權益而ANLCM則擁有APML的60%權益；HK及HS分別擁有SNPL 50%權益而SNPL乃以受託人身份擁有APML的40%權益。因此，WVAP，ANLCM，HK，HS及SNPL被視為透過彼等於APML權益而擁有APL所直接持有股份的權益。

上述所有權益均為好倉。

除上述所披露外，於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根據證券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存置的登記冊所載，並無顯示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的其他權益或淡倉。

股息

董事會宣派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31.0港仙(二零一四年：28.0港仙)及特別中期股息每股9.0港仙(二零一四年：無)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營業時間結束時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股東。連同特別中期股息，派發的股息佔本集團權益股東應佔本期間溢利大約50%(二零一四年：47%)。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日(星期三)或之前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四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六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派發中期股息及特別中期股息，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一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八三號合和中心十七樓一七一二至六室，以便辦理登記。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於聯交所購入其股份如下：

年份／月份	購回 股份數目	所支付的 最高 每股價格 港幣	所支付的 最低 每股價格 港幣	所支付的 價格總額 港幣
二零一五年七月	204,000	22.60	21.90	4,549,475
二零一五年八月	120,000	22.00	20.50	2,596,900
二零一五年九月	72,000	20.75	20.65	1,491,250
	<u>396,000</u>			<u>8,637,625</u>

以上回購股份已被註銷，而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亦已相應減去該等回購股份的面值。就回購股份所支付的溢價和交易成本分別為港幣8,242,000元及港幣24,000元，並已在本集團的股份溢價賬中扣除。

除上述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期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除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本公司的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毋須輪值退任與守則條文有偏離外，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已遵守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四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適用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4.2守則條文規定，每名董事(包括有指定任期的董事)須輪值退任，至少每三年一次。惟根據本公司之章程細則，本公司主席及董事總經理毋須輪值退任。董事會認為，豁免本公司的主席及董事總經理(行政總裁)遵守有關輪值退任條文，將使本集團可在強勢及貫徹的領導下，善用資源，有效地規劃、制定及落實長遠的策略及業務計劃。董事會相信持續豁免該等董事遵守有關輪值退任的條文，符合本公司的最佳利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及向董事會匯報。審核委員會已聯同管理層及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審閱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財務資料及中期業績。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十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經本公司具體諮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承董事會命
羅開揚
執行主席

香港，二零一五年十一月二十六日